

# 在神面前說話

希律在所定的日子，穿上朝服，坐在位上，對他們講論一番。  
百姓喊着說：“這是神的聲音，不是人的聲音。”（徒一二:21-22）

這真是經典性的逢迎大觀。

在教會成立的初期，也有人在提倡另一種宗教，就是拜人宗教。推羅西頓的人，得罪了當地的土皇帝希律。因為他們雖然商業發達，但海水種不出糧食，需要倚賴希律屬地出產供應。當希律斷絕他們糧食的時候，可不是小事；他們只得託侍臣說和，或許送些賄賂。好不容易得同意覲見，恭聆希律的訓話，群眾就高呼“萬歲！”並諂諛的說是：“神的聲音！”以自己肚腹為神（參腓三:19），這似乎也有些真意。

為什麼說這樣的好話？是胃在發言。

當然，現代人的語詞，可以說：民主的表現。“民以食為天”，可靠的程度，恐怕很有限。

獨裁者特有的享受，就是聽這種共同的謊言，也就是想作神的傾向。不過，作神僕人的，應該遠離謊言，只傳神的真理，不是自己作神。

1922年，墨索里尼（Benito Mussolini, Il Duce, 1883-1945），法西斯偉大“領袖”，登上了首相寶座。教皇庇烏士十一世（Pius XI），稱那位權傾一時的獨裁者，是“天降斯人”。為什麼這麼說？

當然，他確知那不是真的；但因為他的小朝廷在意大利，沒有誰會妄想那百來名瑞士衛士，可以敵擋法西斯黑衫大軍。

雖然如此，到了後來，獨裁者墨索里尼，還是要對付天主教會，要把它變成作社會事業與教育的平信徒團體。到1931年，政教關係緊張，經過商討與妥協，天主教會被允許繼續存在，但得接受約制。為了保持身在矮檐下，還蒙受庇蔭之恩，教廷不是幫兇，至少作了尾巴。

有人說：第二次世界大戰，德國的失敗，是因為錯誤的哲學，和惡劣的歪詩。這是說，尼采的“超人”哲學，和華格納的民族英雄歌劇，產生了集眾錯謬於一身的那種型“元首”（Führer）希特勒。其實，教會的無骨宗教人，難辭其咎。當納粹政權激烈反共的時候，教會以為他是可以信賴的同路人，至少是暗地裏慶幸。到希特勒推行迫害猶太人的時候，天主教以為那是他們釘耶穌十字架的報應，不講什麼人權；不是嗎？中世紀的天主教，曾侵奪猶太人的財產，是迫害的先鋒。當納粹德國，侵併波蘭等東歐天主教國家，羅馬教廷與意大利的法西斯政權，關係雖說不上密切，到底還算和諧；但不曾通過同盟關係，為

弱小者說話。叫人難以置信的，是希特勒生為天主教徒，教廷竟然忘記了中世紀慣用的武器，停止他的聖餐，到他自殺崩逝，都未開除希特勒的教籍！

新教的領袖們，歌頌希特勒，大部分效忠納粹；對於納粹引進的達爾文進化論，以至其發展出來“純種”，“優種”，並沒有原則上反對。

實際上，歷史證明，歐洲所謂“基督教國家”，教職人員經常是君王權力的宗教翼，只有君權與教權衝突，或少數個人性格上的差異，很少聽到堅持信仰的聲音，只有“君權神授”的聲音鼓譟響亮！又是胃的聲音在雷鳴！

那麼，東方又如何呢？

日本神道教，一向以天皇為神，是人民敬拜的對象。當年日本皇軍征服地區，規定所有臣民，都得遙向東京致敬。有基督教的教團，也這樣作為效忠的表示。

第二次世界大戰後，天皇自己承認並不是神，但慣於崇拜領袖，崇拜權力的人，好像同意前清大臣的名言：人的膝頭向後彎，對皇帝屈膝是自然。宗教人的捧領袖，比誰都熱心。不再屬天皇臣民的台灣，也是如此。

蔣公逃難到台灣，御用的宗教人，奉迎“奉天承運”的偉大領袖，證明他是真正的基督徒，是天生聖哲。

李登輝登上了台灣小朝廷的寶座，有些宗教人大為振奮，以為教會長老執政，必然其行也正，那還得了！刊發他的巨著“心路歷程”，大肆吹捧，想沾其餘輝，還希望他實踐諾言，在卸任後去作宣教士！那知，後來發展並不如所想望的，李公去朝山上廟進香，竟索性迷失了。販賣李公的人，卻噤口無聲了。

可是，話又說回來，面對君王或獨裁者的權威，能夠犯顏抗爭，是很難的，特別是在處於危難，需要支持的時候。

在宗教改革時期，馬丁路德看見改革陣營中，有些君王的生活，實在太不像話，卻又無可奈何。對於英國亨利八世那樣的系列性多妻，或搞情婦，並非罕見。路德說：如其這樣，還不如讓他有六個妻子更好！

不過，知其非而欲阻無力，勸諫無效，制裁不能，總是不同於奴顏婢膝，諂諛討好。當然，對於君王領袖，或社會多數人的弊病，能夠指斥提醒，是最好的。“用愛心說誠實話”，是基督徒的持身原則；有的時候，還可以用諷諫或文字，打動人的良心，會有意想不到的效果。

司陶夫人（Harriet Beecher Stowe）就是這樣的例子。那位神學教授的夫人，喜愛文學，寫了Uncle Tom's Cabin（黑奴籲天錄），向群眾詳細描述黑奴受虐待的情況，也是“基督教國家”的情況，揭了假冒為

善者的瘡疤。當時，是一個引起爭議的問題。她冒許多的反對，甚至威嚇傷害，但最後喚醒同類人的是非之心，激起人的同情心，經過南北內戰，終於解放黑奴，改變了社會。這部書有很大的影響。據說：林肯總統見到司陶夫人的時候說：“這小婦人，掀起了偌大的戰爭！”

有人批評那不是偉大的文學作品。肯說當說的話，就影響了歷史。

司陶夫人常對人說：“這書不是我寫的，是神寫的！”有人嫌她太誇張了；但仍然可以說，是神用另一種方式，使人聽到祂的聲音。

現代人有更多的問題。就如：離婚，殺嬰，同性戀，自私等，諸般罪惡，聖徒有責任作光作鹽，沒有靜默的自由。

使徒保羅寫信給加拉太教會：“這是在神面前說的。”（加一：20）不是自己說，也不是別人說，是“神的聲音”，而是在神面前說話。

同時，保羅也曾坦白的寫，這是“我的意見”；不過，他“想自己是被神的靈感動了。”（林前七:40）所以，凡是有神的感動，就該說，寫，傳出神的信息。

作者：于中旻  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  
[aboutbible.net](http://aboutbible.net)